**蓝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一、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统计数据及成效**

**（一）行政执法数据统计情况**

 2022年，共实施行政执法行为135件次。其中，消防备案项目7件次，消防验收8件次，行政处罚1件次，不良行为记录8件次，行政执法移交3件次，行政检查11件次，行政给付（农村危房改造资金）80件次，多图联审项目17件次。

行政许可（消防验收、备案）申请15件次，受理15件次，准许许可15件次。

行政处罚立案1件，结案1件，结案率100%。罚没金额2.5万元。

**（二）行政执法培训情况**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特别是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论述。

 (二)落实普法责任制。我局制定《蓝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普法清单和任务清单》，并及时在政府官网上公布，为全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三)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根据相关要求，为加强我局法治建设工作，结合实际情况，聘请了专业律师担任我局法律顾问，并向财政局申报了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三）行政执法制度落实情况**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一是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处罚案件在“信用永州”平台公开公示1件次，行政许可在“政务平台”公开公标15件次。二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年装卷归档行政许可1件，行政处罚1件。其中有音像记录的1件。三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共有6项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法制审核人员2名，其中取得法律职业资格0人。2022年共有1件案件经法制审核，通过1件，不予通过0件。

**（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建设法治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情况**

一是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情况。制定并公开告知承诺事项清单1项，全年共办理告知承诺事项2件。二是学习《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严格执行全市统一的裁量基准。三是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行为。落实行政执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年初制定计划，全年在开展综合检查3件次，专项检查2件次，检查对象103个，执法检查人员38人次，公示率100%。

**（五）特色亮点工作及经验做法**

 （一）组织各行业开展专题普法宣贯会议。一是我局会同县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多次召开自建房排查工作，对县内在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严格落实“危房不住人，人不住危房”。二是高度重视第七个国家·安全日，以“推动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为主题，开展国家安全教育“进机关”“进工地”，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建筑工人群体的国家安全意识、法治观念和安全生产意识。三是利用“防空日”人防宣传日契机，通过设立咨询台、播放人防知识短片、摆放人防宣传展板、发放人防法规手册、互动问答等多种形式，向居民宣传人防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四是在全县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会议上，对全县所有在建项目的责任单位负责人重点宣传（2021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派发了新安全生产法等文件，进一步加强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提高建筑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引导群众树立。

 （二）开展我县2022年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月”活动。一是举办线上安全生产公开课讲座。邀请专家对新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重大安全事故防范要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要点进行讲解。二是深化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督促工地加强安全生产法宣传。充分利用宣传栏、宣传横幅、电子显示屏、广播大喇叭等宣传载体广泛开展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主体宣传和应急安全公益宣传，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形成重视安全生产、守护万家平安的浓厚氛围。三是积极组织工地开展隐患清零”随手拍活动和应急演练活动。组织全区在建工地施工企业积极组织开展“隐患清零”随手拍活动，发动全体企业员工查找拍摄岗位、单位身边的安全隐患，并督促工地对隐患进行整改后报我站监督员复查。同时，对我县农村工匠进行培训，并将农村建房的质量安全监管开展了二次班，共计培训人员183人。

二、行政执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住建领域行政处罚职能移交后，部门联动机制不建全，建设行政执法任务繁重，专业执法力量缺乏，执法人员素质和业务能力参差不齐，依然面临一些执法风险点。二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差距，特别是执行行政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还不到位，执法硬件设备不足。三是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面，部分单位和股室存在认识不足，工作主动性不够，对监管平台的运用还不够熟练，监管项目的信息录入还需加强。

三、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及举措

 一是严格行政执法，全面推进“三项制度”贯彻实施。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等三项制度的贯彻落实，严格法定程序，加强执法监督，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二是强力推进治乱清源，确保行业治理全覆盖。加强综合协调调度，确保住建行业重点领域治理取得实效。督促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大执法惩处力度，加强对相关责任主体实施信用联合奖惩。三是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和培训工作力度，逐步提高全县住建系统依法行政和执法水平。

蓝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2月30日